

2017年复旦大学“中国政府专项奖学金”申请通知

(研究生适用)

一、申请资格

- 1、申请人须为外国籍公民，身体健康
- 2、申请人须为已经取得复旦大学2017年秋季外国留学生研究生入学资格

以下专业除外：

- ①联合培养项目
- ②学习本国语言或英语、法语等第三国语言文学类专业

- 3、申请人须为非在华学习的学生（留华毕业生毕业年限须超过一学年）

- 4、申请人的年龄要求：攻读硕士学位者年龄不超过35周岁；攻读博士学位者年龄不超过40周岁

- 5、未同时获得其他各类中国政府奖学金

二、奖学金内容和标准

- 1、免学费
- 2、生活费（硕士研究生3000元/月，博士研究生3500元/月）
- 3、免校内住宿费
- 4、免综合医疗保险费

三、申请流程

- 1、申请人登录中国留学基金委来华留学网站：<http://www.csc.edu.cn/Laihua/>，完成网上申请，并打印《中国政府奖学金申请表》。

- 2、申请人于2016年11月28日至2017年2月19日间登录复旦大学外国留学生入学在线申请系统 (<http://admission.iso.fudan.edu.cn/>)，申请时，选择“个人自费”通道，在研究生《外

国留学生（研究生）入学申请表》的奖学金选项中勾选“中国政府专项奖学金”，并完成网上申请。

3、申请人于 2017 年 2 月 19 日 前将纸质申请材料寄出或直接递交至至申请的复旦大学院系。逾期不再接受申请。邮寄地址：见院系联系方式（请在信封上标明“2017 年奖学金申请”）

四、纸质申请材料

1、《中国政府奖学金申请表》（请打印两份）

请登录中国留学基金委来华留学网站（<http://www.csc.edu.cn/Laihua/>）填写表格，并打印申请表，粘贴照片，签名。（留学项目种类：B 类，复旦大学机构代码：10246）

2、奖学金个人陈述

内容应包括奖学金申请的原因，家庭经济情况，个人学习和工作表现，个人所获奖励和个人特长等。字数不少于 1500 字，用中文或者英文撰写。

3、经公证的最高级教育的学历证明、毕业证书或学位证书的复印件和英文翻译件。

4、申请者本人签字的《复旦大学外国留学生（研究生）入学申请表》原件（申请表上需贴本人 2 寸近期照片）（申请人支付报名费并网上初审通过后，才能下载 PDF 的申请表，并进行打印）。

5、护照的个人信息页复印件（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仍有效）。

★ 无论申请成功与否，以上材料一律不予退还。

五、录取结果

约 2017 年 4 月 15 日可通过复旦大学外国留学生入学在线申请系统查询。

（<http://admission.iso.fudan.edu.cn/>）

六、其他

1、奖学金获得者须按照学校规定的时间办理报到、注册手续。未经批准而逾期不报到者，

按自动放弃学籍处理，所获得的奖学金资格亦自动取消。保留入学资格者，不保留所获得的奖学金资格。

2、奖学金获得者须按规定参加奖学金年度评审。评审不合格者，将被中止或者取消其享受奖学金的资格。

3、奖学金获得者原则上不得变更学习专业及学习期限。